

上海工商外国语职业学院文件

沪工外院〔2021〕12号

上海工商外国语职业学院 关于调整学校专业建设成果培育与建设工 作小组名单的通知

根据沪工外院〔2019〕55号《上海工商外国语职业学院专业建设成果培育与建设工作方案》，成立学校专业建设成果培育与建设工作小组。工作小组由分管校领导担任组长，教务处、发展规划处、人事处、财务处、督导办和各二级学院、基础教学部负责人及相关专家组成。现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成员名单如下：

组 长：孔凡邨

副组长：王 蔚 陈万里

成 员：（姓氏拼音为序）

陈小明 傅建辉 金钟太 林 君 刘 丽 沈 李

谈 理 王正明 吴建国 严庭国 虞龙发 张 磊
工作小组办公室设在教务处，由教务处安排专人负责具
体日常事务。

办公室主任：瞿春燕

成 员：夏 佳 乔旭华 陈海静 王晓珏 诸美红

注：委员会人员如有变动，由后续担任相应工作岗位人
员自动递补。

